

#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会议材料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八日

# 目 录

一、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二、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三、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二：《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1
议案三：《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15
议案四：《公司 2017 年财务决算和 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	16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4
议案六：《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的议案》.....	25
议案七：《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6

#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正常进行，除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股东进入会场后，请遵守会场纪律。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二、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严格按照本次会议通知所记载的会议登记方法及时全面的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有关事宜。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但须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四、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要求在会议上发言，应当在出席会议登记日或出席会议签到时，向公司登记。发言人数以 5 人为限，超过 5 人时，以持股数多的前 5 名为限，股东发言按持股数多少安排先后顺序。股东发言由大会主持人指名后进行发言，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的股份份额。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分钟。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

五、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在出席会议登记日或出席会议签到时向公司登记，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管等相关人员回答每位股东的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不予回答。

六、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秩序。

七、会议正式开始前 10 分钟，会议登记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

会议的股东（或 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八、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九、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参加会议的股东交通食宿自理。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8日

#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时间：2018 年 5 月 18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2018 年 5 月 18 日 9:15-15:00。

**会议地点：**安徽省霍山县佛子岭镇迎驾山庄会议中心

**参会人员：**股东、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主持人：**董事长倪永培先生

**会议议程：**

- 一、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
- 二、董事长宣布到会股东人数和代表股份数；
- 三、现场推举除律师外的其他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负责现场监票和计票；
- 四、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五、宣读会议议案主要内容：

议案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否
2、《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否
3、《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否
4、《公司 2017 年财务决算和 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	否
5、《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否

6、《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的议案》	否
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是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问和解答；

七、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八、董事长宣布现场会议休会，统计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九、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等；

十、董事长宣读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长 倪永培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17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董事会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全体董事均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运营建言献策。现将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3,838.12 万元，同比增长 3.29%，其中白酒主业营业收入 290,127.53 万元，同比增长 3.68%；总资产达 589,021.91 万元，同比增长 4.24%；所有者权益合计 412,610.70 万元，同比增长 4.80%；净利润 66,706.91 万元，同比下降 2.38%。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313,838.12	303,833.00	3.29%
净利润	66,706.91	68,331.39	-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18.15	70,433.49	-3.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85	-2.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0%	17.84%	↓0.94 个百分点
<b>项 目</b>	<b>2017 年 12 月 31 日</b>	<b>2016 年 12 月 31 日</b>	<b>增减变动</b>
总资产	589,021.91	565,071.60	4.24%
净资产	412,610.70	393,721.58	4.80%
资产负债率	29.95%	30.32%	↓0.37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研究中国消费升级结构，结合白酒行业量缓价升及品类分化趋势，实施一体化战略、产品升级战略、客户细分战略，聚焦生态洞藏系列白酒，推动产品换档升级；大力发扬“工匠精神”，产品品质稳步提升，第四次摘得“中国酒体设计奖”；以生态酿酒实力树中国生态白酒第一品牌，品牌形象渐入人心，在区域市场占有率逐年提高。主要经济指标稳中有升，年度各项经营计划基本完成。

## 二、2017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换届情况

2017 年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换届选举了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落实完成各项重大事项，确保了公司的治理规范。

### （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召开董事会5次（二届十一次至二届十三次、三届一次至三届二次），公司董事均按时出席召开的各次会议，共审议通过了34项议案。

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在董事会召开前均与独立董事充分沟通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均按照有关规定主动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案均通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作出有效决议。

### （四）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了各自职责，在公司规范治理中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

1、提名委员会在公司更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工作中，对候选人进行了专业资格审核，并向董事会发表了专业意见。

2、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风险控制体系建设、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审计等工作中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拟聘任审计机构的从业资格和业务能力进行了认真审核，对公司风险控制与内部审计提出指导意见，在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年度报告审计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积极沟通，审阅财务报告，认真履行了专业职责。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及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审查，为公司董事会完善激励机制发挥了专业作用。

4、战略委员会在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尤其是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研究过程中，提出了重要的建设性意见，提高了公司重大决策的效率。

####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的有关规定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参与公司所有重大事项的决策。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均按时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它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 **（六）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适应信息披露监管环境变化，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完善内部信息披露流程和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切实保障所有投资者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共发布定期报告4项（其中年度报告1项，半年度报告1项，季度报告2项），临时公告48项，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 （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充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专线电话、专用邮箱、现场接待来访、上证 E 互动平台交流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可。

## 三、2018 年董事会工作展望

### （一）总体思路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变化，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实施发展战略，进一步推进“产业、产品、区域”等细分战略，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创新驱动，深入推进转型升级，完善机制，加强管控，优化指标，提升能力，不断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 （二）工作计划

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也是公司“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面对白酒行业分化复苏形势，公司将秉承“脚踏实地，开拓创新，勤于学习，善于研究”的企业精神，把握高质量发展，实现经营业绩稳步增长。为此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抓市场谋发展，全力开创市场营销新局面。白酒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产业，要持续提升品牌力和渠道力。坚持“品牌引领、资源聚焦、核心区域高占有”的营销战略，进一步聚焦核心产品、核心市场、核心消费群；结合“互联网+”完善扁平化营销组织和销售渠道建设，探索建立多元化厂商合作模式，推动“团队管理、目标管理、销售模式”创新，推进“产品、价格、组织、渠道、终端”五大调整，提高产品知名度，扩大市场占有率。

2、加强技术创新，抓住机遇迈出发展新步伐。坚持贯彻“大自然是最好的酿酒师，消费者认为健康好喝的酒才是好酒”的品质理念；加大研发力度和资源配置，进一步完善中国生态白酒研究院的组织架构，强化核心技术，推动重点项目建设，在行业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成效。大力开展群众性的小改小革活动，挖潜增效；落实全面质量管理，严格控制产品质量，进一步优化生产制造系统，积极实施生产自动化和智能化改造，推进精细化生产管理。

3、完善内控体系，稳步提升企业管理新水平。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监

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一是继续修订和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及公司内控体系。二是继续加强战略管理、加强基础管理、优化生产和管理流程、强化风险管理。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理顺股东大会、董事会和总经理办公会议的职责界面，充分发挥监事会和董事会下属各专业委员会的职能。推进企业管理思想、方法、手段的创新，促进公司和下属企业内控体系的有效执行，推动企业持续稳定发展。

4、推进文化强企，不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秉承“脚踏实地、开拓创新、勤于学习、善于研究”的企业精神，弘扬“崇尚待客之道，传承迎驾文化，酿造美好生活，服务幸福社会”的文化理念，倡导“以酒合人、以酒合天”的核心价值观，开展“三大行动”，一是开展“生态白酒新文化行动”，以生态文化、迎宾文化为核心，做好品牌内容生产和输出，开展生态白酒高峰论坛、媒体品牌研讨会等活动，围绕目标打造品牌专属标签，提升品牌形象。二是开展“平台升级行动”，依托央视等强大的媒体资源，提升品牌公信力；加强自媒体与合作媒体、传统媒体与新媒体的互通互融，建设融媒体平台，提升品牌宣传的生动性和有效性。三是开展“消费者体验行动”加强与消费者互动，通过互动活动提升消费者对产品和品牌的认知度、记忆度，增加认同感。

5、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审核，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保持良好的投资者关系，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8日

议案二：

##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 程培华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17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 一、对 2017 年董事会、经理层经营行为及业绩的基本评价

通过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为进一步规范运作，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开拓进取。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五次监事会会议，详细情况如下：

1、2017 年 3 月 19 日，监事会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

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六安市迎驾慈善基金会进行捐赠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控股孙公司合肥加州商贸有限公司清算注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2017年4月28日，监事会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7年8月18日，监事会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2017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的议案》、《关于全面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2017年9月6日，监事会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程培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2017年10月30日，监事会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的形式参与公司重要工作，对会议议程、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进行有效监督，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议案、利润分配方案等提出建议，对决策的指导思想及作出的具体决定是否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以及股东的利益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 三、监事会对 2017 年度公司运作的独立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遵循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经理执行职务时能够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的情形。

####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报告真实合理，有利于股东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的正确理解。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年年度报告真实、合法、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3、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资金使用程序规范，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发现募集资金违规行为。

###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17 年度公司无资产收购、出售、资产置换抵押行为，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无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5、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协议进行，交易公平合理；重大关联交易公允，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6、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7、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四、监事会工作计划

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 （一）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2018 年度，监事会将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便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

一是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

理水准。

二是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三是为落实《监事会议事规则》，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

## **（二）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监事会不断加大对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执行决议和遵守法规方面的监督。

第一，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二，为了防范企业风险和防止公司资产流失，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向控股公司了解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特别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问题，及时建议予以制止和纠正。

第三，经常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公司所委托的会计事务所进行沟通及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

第四，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方面实施检查。

## **（三）加强自身学习，提高业务水平**

要发挥好监事会作用，首先要提高自身专业素质，才能有效地做好工作。对此，监事会成员将在新的年里，为了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学习，有计划的参加有关培训和坚持自学，不断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5月18日

议案三：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告，并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详见上述网站和相关媒体。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8 日



## 议案四：

###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财务负责人 舒启军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现在由我向各位股东报告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请予以审议。

### 第一部分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一、2017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华普天健会审字【2018】092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313,838.12	303,833.00	3.29%
净利润	66,706.91	68,331.39	-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18.15	70,433.49	-3.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85	-2.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0%	17.84%	↓0.94 个百分点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总资产	589,021.91	565,071.60	4.24%

净资产	412,610.70	393,721.58	4.80%
资产负债率	29.95%	30.32%	↓0.37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股东权益持续增长，增幅分别为 4.24%、4.80%，资产负债率下降 0.37 个百分点。其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增长及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3.29%，其主要系公司中高档白酒销售收入增长所致。净利润下降 2.38%，主要系营业外收入下降及营业外支出上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3.43%，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的税费增加所致。

###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 （一）财务状况

##### 1、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计 589,021.91 万元，比年初增加 23,950.31 万元，增幅 4.24%。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变动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422,105.75	71.66%	411,530.47	72.83%	2.57%
其中：货币资金	69,021.42	11.72%	97,688.37	17.29%	-29.3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009.04	4.25%			
应收票据	11,184.75	1.90%	7,076.78	1.25%	58.05%
应收账款	6,903.23	1.17%	7,130.65	1.26%	-3.19%
预付款项	482.22	0.08%	3,538.32	0.63%	-86.37%
其他应收款	790.83	0.13%	893.90	0.16%	-11.53%

存货	209,799.15	35.62%	195,704.47	34.63%	7.20%
其他流动资产	98,915.11	16.79%	99,497.98	17.61%	-0.5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6,916.16</b>	<b>28.34%</b>	<b>153,541.12</b>	<b>27.17%</b>	<b>8.71%</b>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31,211.44	22.28%	133,470.08	23.62%	-1.69%
在建工程	16,885.29	2.87%	2,400.08	0.42%	603.53%
无形资产	11,990.30	2.04%	11,367.54	2.01%	5.48%
长期待摊费用	163.02	0.03%	10.31		1481.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55.07	0.67%	4,297.76	0.76%	-7.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11.05	0.46%	1,995.34	0.35%	35.87%
<b>资产总计</b>	<b>589,021.91</b>	<b>100.00%</b>	<b>565,071.60</b>	<b>100.00%</b>	<b>4.24%</b>

主要变动原因：

(1) 2017 年末流动资产总额 422,105.75 万元，比年初增加 10,575.28 万元，增幅 2.57%，主要系货币资金减少 28,666.95 万元、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增加 25,009.04 万元、应收票据增加 4,107.97 万元、应收账款减少 227.42 万元、预付款项减少 3,056.10 万元、其他应收款减少 103.07 万元、存货增加 14,094.68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减少 582.87 万元所致。

A、货币资金 2017 年末余额较年初下降 29.35%，主要原因是投资理财增长所致。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 年末余额 25,009.0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购买的开放式基金所致。

C、应收票据 2017 年末余额较年初上升 58.05%，主要原因是采用票据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D、预付款项 2017 年末余额较年初下降 86.37%，主要原因是预付货款到货结算所致。

E、其他应收款 2017 年末余额较年初下降 11.53%，主要原因是预付保证金

减少所致。

F、存货 2017 年末余额较年初上升 7.20%，主要原因是企业储存能力提高，增加基酒及半成品存储所致。

(2) 2017 年末非流动资产总额 166,916.16 万元，比年初增加 13,375.04 万元，增幅 8.71%，主要系固定资产减少 2,258.64 万元、在建工程增加 14,485.20 万元、无形资产增加 622.76 万元、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152.71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42.70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715.70 万元所致。

A、在建工程 2017 年末余额较年初上升 603.53%，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建曲酒产业园项目及其配套工程所致。

B、无形资产 2017 年末余额较年初上升 5.48%，主要原因是增加土地使用权所致。

C、长期待摊费用 2017 年末余额较年初上升 1481.12%，主要原因是装修费增加所致。

D、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 年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7.97%，主要原因是未结算折扣减少所致。

E、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 年末余额较年初上升 35.87%，主要原因是预付设备及房产增加所致。

## 2、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合计 176,411.21 万元，比年初增加 5,061.20 万元，增幅 2.95%。主要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171,020.07	96.94%	165,605.12	96.65%	3.27%
其中：应付票据	14,073.93	7.98%	15,783.08	9.21%	-10.83%
应付账款	41,144.93	23.32%	38,464.70	22.45%	6.97%
预收款项	47,850.73	27.12%	47,919.16	27.97%	-0.14%
应付职工薪酬	4,753.31	2.69%	5,149.63	3.01%	-7.70%
应交税费	44,651.42	25.31%	38,685.79	22.58%	15.42%

其他应付款	18,545.75	10.51%	19,602.76	11.44%	-5.39%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391.14</b>	<b>3.06%</b>	<b>5,744.89</b>	<b>3.35%</b>	<b>-6.16%</b>
其中: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93	0.06%	113.01	0.07%	-7.15%
递延收益	5,286.21	3.00%	5,631.88	3.29%	-6.14%
<b>负债合计</b>	<b>176,411.21</b>	<b>100.00%</b>	<b>171,350.02</b>	<b>100.00%</b>	<b>2.95%</b>

主要变动原因:

(1) 2017 年末流动负债总额 171,020.07 万元,比年初增加 5,414.95 万元,增幅 3.27%。

A、应付票据 2017 年末余额较年初下降 10.83%,主要原因是票据到期支付所致;

B、应交税金 2017 年末余额较年初上升 15.42%,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入增长所致。

(2) 2017 年末非流动负债总额 5,391.14 万元,较年初下降 353.75 万元,降幅 6.16%,主要原因是政府补助摊销所致。

### 3、净资产变动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12,610.70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比年初增加 18,889.12 万元,增幅 4.80%,主要系盈余公积增加 7,002.64 万元、未分配利润增加 11,660.94 万元所致。

(1) 盈余公积 2017 年末余额较年初上升 30.88%,主要原因是按照《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当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2) 未分配利润 2017 年末余额较年初上升 7.1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净利润与股利分配差额所致。

### (二) 经营成果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3,838.1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005.12 万元,增幅 3.29%;实现净利润 66,706.9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624.47 万元,减幅 2.38%。公司利润简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变动
一、营业收入	313,838.12	303,833.00	3.29%
减：营业成本	123,534.09	116,162.05	6.35%
税金及附加	49,457.28	47,492.79	4.14%
销售费用	40,657.10	38,215.65	6.39%
管理费用	15,660.00	16,022.36	-2.26%
财务费用	-1,316.32	-1,421.76	7.42%
二、营业利润	90,326.14	89,618.53	0.83%
三、利润总额	88,915.91	90,651.06	-1.91%
四、净利润	66,706.91	68,331.39	-2.38%

### （三）现金流量情况

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18.15 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 2,415.34 万元，降幅 3.4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27,171.3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9,483.35 万元。公司现金流量简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变动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18.15	70,433.49	-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721.56	333,199.66	2.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703.41	262,766.17	4.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71.66	-28,268.46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684.59	215,853.09	-24.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056.25	244,121.55	-13.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17.81	-39,853.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00	147.00	226.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97.81	40,000.00	20.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71.32	2,312.03	-1275.21%

1、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9,103.2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产业园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2、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7,964.81 万元，主要原因是分配股利所致。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18 年，公司将秉承“脚踏实地，开拓创新，勤于学习，善于研究”的企业精神，把握高质量发展，在“全面提升品牌力和渠道力，全面提升管理标准化水平，确保收入增长”的经营方针指引下，以白酒为主，推进产品升级、区域聚焦，不断提升生产机械化和自动化水平，不断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不断提高运营效率。公司 2018 年度主要财务预算目标：实现营业收入 33.53 亿元、净利润 7.13 亿元。

为实现经营业绩稳步增长。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市场营销方面

坚持“品牌引领、资源聚焦、核心区域高占有”的营销战略；推动“团队管理、目标管理、销售模式”创新，推进“产品、价格、组织、渠道、终端”五大调整，开展“生态白酒新文化行动、平台升级行动、消费者体验行动”三大行动，提高产品知名度，扩大市场占有率。

### 二、生产制造方面

坚持贯彻“大自然是最好的酿酒师，消费者认为健康好喝的酒才是好酒”的品质理念，加大研发力度和资源配置，在行业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成效。大力开展群众性的小改小革活动，挖潜增效；落实全面质量管理，积极实施生产自动化和智能化改造，推进精细化生产管理。

### 三、内部管理方面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要求，继续贯彻落实“十六字”管理方针；在制度完善与创新、计划管理等方面下功夫，狠抓落实，提升整体执行力；优化人力资源结构，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建立完善有效的内部管理机制，力争与公司发展速度、规模相匹配，进一步降低内控风险，保持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公司将继续努力，为广大股东和投资者创造更大的财富，同时为社会创造更大的价值。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8日



## 议案五：

###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00,263,847.0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0,026,384.71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329,825,888.08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60,063,350.42 元。

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要求，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切实回报投资者，公司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7 年度末总股本 80,000 万股为基数，对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7.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560,0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六：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鉴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17 年的审计工作中，独立、客观、公正、及时的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服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续聘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业务承办机构，聘期一年，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8 日

## 议案七:

###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了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维护投资者知情权、资产收益权和重大事项决策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6〕23号)、《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6〕22号)等规定,公司于2018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八十二条	<p>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p> <p>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p> <p>(一)在章程规定的人数范围内,按照拟选任的人数,由董事长根据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提出董事的候选人名单,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后,由董事会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大会选举表决;由监事会主席提出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名单,经监事会决议通过后,由监事会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大会选举表</p>	<p>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p> <p>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p> <p>(一)在章程规定的人数范围内,按照拟选任的人数,由董事长根据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提出董事的候选人名单,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后,由董事会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大会选举表决;由监事会主席提出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名单,经监事会决议通过后,由监事会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大会选举表</p>

	<p>决。</p> <p>（二）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3% 以上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董事的候选人或向监事会提出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但提名的人数和条件符合法律和章程的规定，并且不得多于拟选人数，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将上述股东提出的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三）独立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按照法律、法规、证券监管机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p> <p>提名人在提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之前应当取得该候选人的书面承诺，确认其接受提名，并承诺所披露的董事或监事候选人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或监事的职责。</p> <p>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p> <p>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p>	<p>决。</p> <p>（二）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3% 以上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董事的候选人或向监事会提出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但提名的人数和条件符合法律和章程的规定，并且不得多于拟选人数，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将上述股东提出的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三）独立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按照法律、法规、证券监管机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p> <p>提名人在提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之前应当取得该候选人的书面承诺，确认其接受提名，并承诺所披露的董事或监事候选人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或监事的职责。</p> <p>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p> <p>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p>
--	----------------------------------------------------------------------------------------------------------------------------------------------------------------------------------------------------------------------------------------------------------------------------------------------------------------------------------------------------------------------------------------------------------------	------------------------------------------------------------------------------------------------------------------------------------------------------------------------------------------------------------------------------------------------------------------------------------------------------------------------------------------------------------------------------------------------------

	<p>会应当告知股东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股东大会在选举两名以上的董事或监事时，每位股东有一张选票；该选票应当列出其持有的股份数、拟选任的董事或监事人数以及所有候选人的名单，并足以满足累积投票制的功能。公司股东所持有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监事总人数相等的表决权，即公司股东所拥有的全部表决权为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与应选董事或监事总人数之积。股东可以自由地在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之间分配其表决权，既可以分散投于多人，也可以集中投于一人，对单个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所投的票数可以高于或低于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并且不必是该股份数的整数倍，但其对所有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所投的票数累计不得超过其拥有的有效表决权总数。投票结束后，根据全部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所投的票数累计不得超过其拥有的有效表决权的总数。投票结束后，根据全部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各自得票的数量并以拟选举的董事（或者监事）</p>	<p>会应当告知股东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股东大会在选举两名以上的董事或监事时，每位股东有一张选票；该选票应当列出其持有的股份数、拟选任的董事或监事人数以及所有候选人的名单，并足以满足累积投票制的功能。公司股东所持有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监事总人数相等的表决权，即公司股东所拥有的全部表决权为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与应选董事或监事总人数之积。股东可以自由地在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之间分配其表决权，既可以分散投于多人，也可以集中投于一人，对单个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所投的票数可以高于或低于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并且不必是该股份数的整数倍，但其对所有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所投的票数累计不得超过其拥有的有效表决权总数。投票结束后，根据全部董事（或者监事）候选人各自得票的数量并以拟选举的董事（或者监事）为限，在获得选票的候选人中从高到低依次产生当选的董事（或者监事）。</p>
--	------------------------------------------------------------------------------------------------------------------------------------------------------------------------------------------------------------------------------------------------------------------------------------------------------------------------------------------------------------------------------------------------------------------------	------------------------------------------------------------------------------------------------------------------------------------------------------------------------------------------------------------------------------------------------------------------------------------------------------------------------------------------------------------------------------------------------------------

	<p>为限，在获得选票的候选人中从高到低依次产生当选的董事（或者监事）。</p> <p>除法律、法规另有明确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另行决定的情形外，董事和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的选举采取直接投票制，即每个股东对每个董事或监事候选人可以投的总票等于其持有的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p>	<p>除法律、法规另有明确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另行决定的情形外，董事和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的选举采取直接投票制，即每个股东对每个董事或监事候选人可以投的总票等于其持有的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p>
<p>第二百〇九条</p>	<p>本章程由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施行。</p>	<p>本章程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施行。</p>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18日